

证券代码：838843

证券简称：智趣互联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福建智趣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自 2024 年起陆续向北京思宏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购买债权及委托北京禾田禾广告有限公司参与购买债权等事宜，总成本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资产总额为 31,951,370.55 元，净资产为 18,558,364.35 元。本次购买债权事项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认定标准。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债权购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部分委托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二章 投资决策权限”中的相关规定，此次公司购买债权事项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的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已履行总经理审批程序。委托北京禾田禾广告有限公司参与购买债权事宜支付服务费的关联交易已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四章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事前履行总经理审批程序。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债权
- 2、交易标的类别：不适用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不适用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北京思宏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享有的(2023)京 01 破申 319 号《民事裁定书》和（2024）京 01 破申 354 号《民事裁定书》项下的所有债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债权，在履行协议约定事项后，转让方出具相关债权转让通知将标的债权项下全部权利义务一并转让给本公司，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三、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债权未经单独评估，破产管理人委托中兴华咨(北京)房地产评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债务人资产市场价值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显示截止 2024 年 5 月 31 日债务人资产评估价值为 554.11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是基于评估报告并综合考虑债权清偿的难度，经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协议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北京思宏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有意向转让债权的债权方签署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债权，总成本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债权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标的资产与公司主业具有协同性，通过资源整合与效能优化，可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与整体资源配置效益，能更好的推进公司业务拓展，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利益的情形。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但仍然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公司将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债权主要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拓展业务增量市场，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一)《债权转让协议》；
- (二)《委托协议书》；
- (三)《评估报告》；
- (四)《总经理决定》。

福建智趣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